

# 关于 2023 年度国有资产管理情况综合报告 和 2023 年度企业国有资产（不含金融企业） 管理情况专项报告的审议意见

泉州市人民政府：

泉州市十七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了市人民政府《关于 2023 年度国有资产管理情况的报告》，听取和审议了《关于 2023 年度企业国有资产（不含金融企业）管理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常委会组成人员认为，市政府及相关部门高度重视国有资产管理 and 国资国企改革发展有关工作，坚持促发展与防风险并重，持续完善国有资产管理体制机制，有力推动国有经济发展壮大，国企经营质效逐步提升，国企改革不断深化，有效发挥国资国企在经济社会发展的“顶梁柱”、“压舱石”作用。同时，还存在一些困难和问题：国有经济布局不够优化、市场化经营机制不够完善；国企综合实力不强、资产收益率较低、科研创新能力不足；国资管理能力有待进一步提升。为此，常委会组成人员提出如下审议意见：

## 一、坚持改革创新，发展壮大国有经济

一要扛牢改革责任。强化对我市国有经济发展的顶层设计、统筹协调，增强各有关管理部门战略协同，最大程度减少行政干预，形成工作合力。全力抓好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三中全会的贯彻落实，并与实施我市国有企业改革深化提升行动有效衔

接，推动国企围绕公司治理水平提升、产业高质量发展、机制体制优化进行三个方面改革，认真落实“科技创新、整合重组、管理增效、安全支撑、强基铸魂”五个行动，推动市属国企持续做强做优做大，实现研发投入年均增长不低于20%，2家企业进入福建企业100强等目标。二要持续优化国有经济布局。聚焦我市国有企业产业引领、公共服务、项目带动三个作用发挥，推动国有资本向关系国家安全、国民经济命脉的重要行业和关键领域，向关系国计民生的公共服务、应急能力、公益性领域，向前瞻性战略性新兴产业“三个集中”，更好优化国有资本布局和结构调整。有效发挥政府投资引导基金作用，吸引和撬动更多社会资本投入泉州建设。三要深化市场化经营机制改革。进一步提高企业经营管理层人员、急需人才市场化选聘比例，全面落实任期制和契约化管理，确保末等调整和不胜任退出制度有效落实。着力破解企业高素质专业化人才引进难问题，完善人才队伍引进、培育、流动机制，用好用活各类人才。强化全员绩效管理，促进保值增值责任层层落实。落实“让企业敢干”的激励机制，建立健全容错纠错机制，最大限度保护国企干部的积极性。

## **二、聚焦提质增效，提升国企核心竞争力**

一要加强主责主业管理。推动企业深度梳理主责主业，引导各项要素向主责主业集聚，并严格落实主责主业动态管理。强化主责主业上下游业务的管理运营，优化整合资源，探索打造新的业务发展模式。加快处置“非主业、非优势”业务，积极向产业链高端环节和价值链核心环节集聚；扎实推进市属国

企战略性重组和专业化整合，发挥规模优势和协同效应。二要提升国企自主创新能力。不断营造有利于市场主体创新的政策环境和制度环境，充分发挥国企科技创新主体作用，引导企业加大研发投入，提升自主研发能力。完善创新投入激励机制，提高国企科技创新投入及成果的考核权重。深化产学研融合，加快科技成果向现实生产力转化。三要深化国企协同发展。在深耕中心市区投资建设的同时，要积极融入我市南高新、北石化的产业发展格局，深度参与县（市、区）的资源开发、项目合作，强化市县两级国企合作共赢。加强对外合作交流，在全国、全省开拓更广阔的发展空间。四要强化资本化运作。加快市属国有企业上市步伐，提升投融资能力，着力打造企业独特竞争优势，提高企业品牌附加值和品牌引领力。

### **三、加大盘活力度，促进资产保值增值**

一要进一步理顺产权关系。下大力气解决历史遗留问题，理顺产权关系，形成协调统一、各负其责的运作机制，改变当前存在的资产与产权不清晰现状。二要加大闲置资产盘活力度。在依法依规采取招商引资、项目合作、公开租赁、以资抵债、处置变现等方式的基础上，探索资产盘活利用的高效方式，扎实推进企业闲置资产盘活工作，最大程度降低资产闲置率，形成优质资产创造优质营收、优质营收形成优质资产的良性循环。三要**加强数字化改造**。推动国有企业加快数字化转型，建立健全企业国有资产管理信息化系统，并与市国资国企在线监管系统有效衔接，确保数据更新及时，提高资产管理效率。

### **四、维护国资安全，提高风险防控能力**

一要全面构建风险管理体系。严格落实企业防风险主体责任，完善企业风险监测预警、风险报告、穿透监管、责任追究等机制，从严从实抓好企业经营管理、投资融资、债务、安全生产等各类风险防范化解，推动落实项目投后评价管理制度，构建全方位全流程风险管理体系。二要重点聚焦债务风险管控。确保国企资产负债率控制在合理水平，重点关注资产负债率高的县（市、区），统筹推进国企债务与政府债务风险联防联控，强化国企债务风险动态监测、预警、分析和处置，避免国企债务向政府债务传导。将债务风险突出的企业纳入重点管控范围，加强债务资金用途管控，严防国企债券违约。三要有效加强内控内审。把内控制度有关工作作为国有企业“一把手”工程来抓，增强内控管理制度执行力度。配齐建强内控工作队伍，提高内控管理水平，增强企业风险研判处置能力。

## **五、凝聚监督合力，建立健全监管体系**

一是优化国资监管模式。坚持以“管资本”为核心的企业国有资产管理体制，确保该放的放权到位，该管的管住管好。探索“一企一策”“一业一策”的差异化国有企业分类考核评价和监督机制。不断夯实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基础，建立健全“公物仓”管理模式，加大资产常态化盘活利用。提升自然资源资产管理工作规范化法治化水平，有效促进国有自然资源资产节约集约利用。完善国有金融资本出资人职责，健全资本补充和动态调整机制，扎实推动我市金融高质量发展。建立健全市国有资产在线监管系统，增强数据挖掘、分析等模块设计运用，提升智慧化实时动态监管能力。二是完善国资报告制

度。严格落实向人大常委会报告国有资产管理情况制度，不断优化报告体例框架，强化问题分析，充实报告内容，提升报告可读性和可审性。探索将数据资产纳入国有资产管理，推进数据资产化改革。不断完善细化国有资本经营收益预算编制和管理，督促国有企业及时按比例缴交国有资本经营收益，夯实国有资产管理和监督基础。三是构建国资“大监管”格局。加强国有资产监管与审计监督衔接协调，推动年度审计重点与市人大常委会专项报告议题有机衔接，深化国有资产专项审计工作，加大对风险隐患的预判预警和揭示力度。主动接受社会公众的监督，推动国有资产监督管理信息公开透明。推进出资人监督和审计监督、社会监督等各类监督主体贯通协调，健全国有资产监督问责机制，形成事前事中事后监管闭环，切实增强监督实效。

以上审议意见，请按照《泉州市人大常委会关于听取和审议市人民政府、市中级人民法院和市人民检察院专项工作报告的暂行规定》的要求研究处理，并自收到审议意见之日起九十日内，将研究处理情况书面报告市人大常委会。

泉州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

2024年11月4日